

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 113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 12:10

會議地點：理學院會議室

主 持 人：黃院長家健

紀錄：黃淑娟

出 席 者：蔡鴻旭副院長、林寬鋸主任、郭容妙主任、鄭建宗主任、蔡柏宇代表、
蘇正寬代表、賴奕丞代表、林長鑒代表、陳鵬文代表、蔡亞倫代表、
黃文敏代表、何孟書代表、吳秋賢代表、羅禹勛代表

列 席 者：陳坤麟主任、張春單(助教代表)、黃淑娟(職員代表)

壹、主席報告

- 一、研發長報告-理學院專任(含專案)教研人員 109-113 年度研發能量統計。
- 二、依校 114 年 5 月 21 日校務協調會中指示，有關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外國學生受教權益查核及維護教學品質等宣導說明事項已轉各系所知悉，敬請遵循辦理。

三、教師榮譽事項(1-5 月)

- (一) 物理學系陳信良副教授榮獲國家理論科學研究中心「年輕理論學者獎」。
- (二) 應數系陳世昕助理教授榮獲 2024 年度 NCTS 傑出論文獎。
- (三) 物理系林彥甫教授團隊，研究成果榮登國際重要期刊《Materials Science & Engineering R》(IF:31.6)。
- (四) 物理學系與清大天文所研究團隊，全球首次證實！超過半數的快速電波爆屬於「重複型」。

四、理學院 1-5 月重要工作成果

- (一) 本院已於 114 年 2 月 20 日與東京大學理學院正式完成簽署學術交流及學生交換合約。
- (二) 本院配合教務處辦理「興興相惜」計畫-理所當然營隊，於 114 年 01 月 20 日至 23 日由本院化學系、應數系、物理系接待興大附中共計 96 名學生，參與兩梯次四天課程活動，順利圓滿。
- (三) 本院及所屬系所於 114 年 04 月 19 日配合教務處辦理 2025 鵝外有興意-校系暨社團博覽會活動，除各系所設置展位進行招生宣傳外，本院附屬單位科學教育中心、前瞻永續負碳資源創意研究中心及人工智慧學程並同參與設展，活動圓滿成功。
- (四) 配合學校雙語中心執行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本院依校 113 年 12 月 09 日會議決議，共同參與 113 學年度計畫推動，主責開設 EMI 共同基礎課程。本校 114 學年度雙語化學習計畫已正式將本院納入領域特色學院共同參與。
- (五) 因應數位教學需求，本院積極規劃設置智慧教室，預計將理學大樓 101 與 102 研討室進行空間優化及設備升級等整修工程，目前已獲教育部補助 250 萬元，另自籌經費約 330 萬。智慧教室整修工程已於 5 月 23 日公告辦理第一次招標，預計暑假期間施工，期待能打造智慧化、多元化教學場域。
- (六) 本院配合政府的新南向政策，已積極提出計畫獲取相關經費補助，規劃

於 9 月 17 日(三)至 9 月 19 日(五)舉辦 2025 年興南向、興成長、興生
展學術交流研討會及文化交流活動，將邀請 3 個南向國家共 6 所大學學
者來台進行演講及交流。

- (七) 本院舉辦之科技論文競賽已邁入第八屆，本屆競賽共分為七大領域：人工智慧與資訊安全、生農與生醫科技、化學與永續能源科技、工程與應用科技、數學與數據分析、物理與奈米材料科技及半導體科技，共有 120 位學生報名參賽，77 位進入決賽，最終 67 位脫穎而出獲得獎項。頒獎典禮預定於 6 月 6 日舉行。
- (八) 本院 114 年度附屬單位自我評鑑作業分為前期規劃、審查作業及評鑑報告處理作業等，本年度共 2 個單位應辦理評鑑，分別為理學院科學教育中心與數據及人工智慧專業學院，附屬單位已分別於 5 月 19 日及 5 月 26 日完成審查作業之實地訪評，評鑑結果為「優」等。後續附屬單位將依委員建議提出改進計畫並完成評鑑報告送校核備。
- (九) 本院配合教務處辦理第四週期教學單位自我評鑑作業，已於 5 月 12 日邀集各領域校外專家學者，完成本院各教學單位自我評鑑報告書初審作業，審查意見已送各教學單位進行自我改善作業。

貳、宣讀 113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編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 由：有關本院與日本東京大學理學院簽訂學術合約案，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14 年 2 月 20 日正式完成簽署學術交流及學生交換合約。

提案編號：第二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第四點條文，提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13 年 12 月 23 日公告施行。

提案編號：第三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校友傑出成就獎遴選要點」第二點條文，提請討論。

決 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13 年 12 月 23 日公告施行。

參、各單位業務重點報告(略)

肆、討論提案

提案編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有關 114 學年度理學院院學士學位設置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國立中興大學院學士學位設置準則」辦理。
- 二、為協助學生適性發展，整合多元、跨領域之學習機會，以培育具創造力之跨域人才，爰研擬本院院學士學位設置相關規定草案，計有「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院學士學位設置計畫書」、「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院學士學位設置要點」及「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院學士學位修業辦法」等 3 項規定。
- 三、上述草案經本院 114 年 4 月 28 日召開「理學院院學士學位 113 學年度第 3 次籌備會議」討論後修正通過。

辦法：通過後計畫書及設置要點提送教務處審議。修業辦法俟校通過計畫書及要點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編號：第二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第四點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為鼓勵學生多與本院系級簽署交換學生之學校國際交流，擬於設置要點第四點甄選標準新增：通過本院各單位推薦至院系級簽署之交換學生合約學校並獲該校核准者之項目。
- 二、案經本院 114 年 3 月 20 日主管會議審議通過。
- 三、原「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詳附件 2-2）(略)，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第四點第一項第六款第四目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2-3)(略)。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詳修訂後「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3:30）